

2021 年河源市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部门决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河源市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概况

- 一、单位 主要职责
- 二、单位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河源市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河源市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绩效自评报告

第一部分：河源市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概况

一、单位 主要职责

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是主管有关单位行政机关后勤管理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制定县直机关事务管理局后勤管理的工作计划和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协助县四套班子召开的会议会务各项工作；负责县委、县政府召开的各类会议会务、后勤保障工作；负责县会议中心的会场管理工作；负责我县对外接待工作及积极协助县大型接待、各项庆典活动工作；负责县政府大院內各办公楼、共用住宅的改造、修缮、分配和管理；负责院内公共场所的水电、通讯等公共设施管理；负责县委、县政府中巴车的调配、管理工作；负责县政府院内绿化、环境秩序、环卫、安全保卫、消防安全等管理；办理县四套班子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等工作。

二、单位 机构设置

由办公室、接待办、保卫股、房管股、会务股 5 个正股级机构构成。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河源市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河源市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36.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261.3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河源市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3.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河源市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36.09	本年支出合计	57	1436.0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436.09	总计	60	1436.0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河源市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36.09	1436.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61.39	1261.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61.39	1261.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61.39	1261.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3.7	12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3.7	12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3.7	12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	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	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	5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河源市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36.09	829.13	606.9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61.39	682.36	579.03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61.39	682.36	579.03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61.39	682.36	579.03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3.7	95.77	27.93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3.7	95.77	27.93	0.00	0.00	0.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3.7	95.77	27.93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	5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	5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	5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河源市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36.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261.39	1261.3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3.7	123.7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河源市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1	5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河源市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36.0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36.09	1436.0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436.0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436.09	总计	64	1436.09	1436.0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河源市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36.09	829.13	606.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61.39	682.36	579.0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61.39	682.36	579.03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61.39	682.36	579.0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3.7	95.77	27.9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3.7	95.77	27.93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3.7	95.77	27.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	5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	5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	5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河源市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7.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19
30101	基本工资	180.32	30201	办公费	10.43
30102	津贴补贴	262.93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84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8	30206	电费	95.7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7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7.46	30211	差旅费	4.95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3.2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河源市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2.27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6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91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9.8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6.78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0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河源市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河源市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67.93		公用经费合计	261.1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河源市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2.00	0.00	142.00	0.00	142.00	0.00	142.00	0.00	142.00	0.00	142.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河源市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河源市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4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河源市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河源市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2021 年度总收入 1436.0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436.0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36.0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59.7 万元，下降 31%，主要变动情况：减少九子岗商务中心办公楼租赁费用。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河源市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2021 年度总支出 1436.0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436.0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829.1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4.17 万元，

增长 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工资上调增加，二是聘请人员社保基数上调增加。

2. 项目支出 606.9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02.76 万元，增长 99.5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商务中心配套设施维护费用，二是增加商务中心电梯维护，消防设施维护及中央空调维护费用。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河源市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436.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36.0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59.7 万元，下降 31%；主要变动情况：减少九子岗商务中心办公楼租赁费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436.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36.09 万元，

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21.95 万元，增长 28.9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商务中心配套设施维护费用，二是增加商务中心电梯维护，消防设施维护及中央空调维护费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源市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42 万元，完成预算 142 万元的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42 万元，完成预算 142 万元的 1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42 万元，完成预算 142 万元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持平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

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42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42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维修、保险、运行费用等。公务用车改革正在进行中,其中 19 辆公务用车的维修、保险、运行费用由本单位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本单位无上级来访,检查工作,上级调研等接待费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1.1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3.26 万元,增长 19.87%。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商务中心配套设施维护费用,二是增加商务中心电梯维护,消防设施维护及中央空调维护费用。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4.7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4.7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4.72 万元,占政

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4.7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99.9%，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1%。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接待车 3 辆，中巴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606.9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54%；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共组织对“县委、县政府公务中巴车 2 辆经费绩效自评”“县委、县政府会议费绩效自评”“县应急后勤保障经费（含临工工资）绩效自评”3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3 个绩效自评项目目标明确，与单位职能密切相关，根据资金目标设置可量化，可衡量化。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4 万元，政府性

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项目资金足额到位，保证了县委、县政府日常运行正常。资金支付合法合规，资金专账核算，核算规范、凭证规范有效，项目资金达到预期效果。

绩效自评结果。

县委、县政府公务中巴车 2 辆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专项总支出为 24 万元，经费及时拨付到位，支出全理合规，实现了预定的绩效目标，同时立项依据充分，目标明确，为保障县委、县政府公务用车车辆运行发挥了重要作用。

县委、县政府会议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专项总支出为 20 万元，经费及时拨付到位，支出全理合规，实现了预定的绩效目标，同时立项依据充分，目标明确，确保县委、县政府会议正常召开，提供了后勤服务保障。

县应急后勤保障经费（含临工工资）绩效自评综述：项目专项总支出为 20 万元，经费及时拨付到位，支出全理合规，实现了预定的绩效目标，同时立项依据充分，目标明确，为保障县委、县政府运行发挥了重要作用。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